附件1: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食用农产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“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”，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、淡水鱼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氯霉素,氟苯尼考,呋喃唑酮代谢物,呋喃西林代谢物,磺胺类(总量),甲氧苄啶,地西泮,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,甲硝唑,恩诺沙星

2、橙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水胺硫磷,氧乐果,甲拌磷,狄氏剂,克百威,丙溴磷

3.柑、橘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水胺硫磷,丙溴磷,氧乐果,克百威,甲拌磷,狄氏剂

4.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,吡虫啉,噻虫嗪,噻虫胺,克百威,氧乐果,镉(以Cd计),甲拌磷,氯唑磷

5.苹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甲拌磷,克百威,敌敌畏,啶虫脒,毒死蜱

6.石榴的抽检项目包括：氧乐果,甲胺磷,甲拌磷,克百威

7.枣的抽检项目包括：甲胺磷,甲拌磷,克百威,氧乐果

**二、调味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“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”, “食品整治办【2008】3号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一批）》” 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的抽检项目包括：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铅(以Pb计),苏丹红Ⅰ,苏丹红Ⅱ,苏丹红Ⅲ,苏丹红Ⅳ,罗丹明B